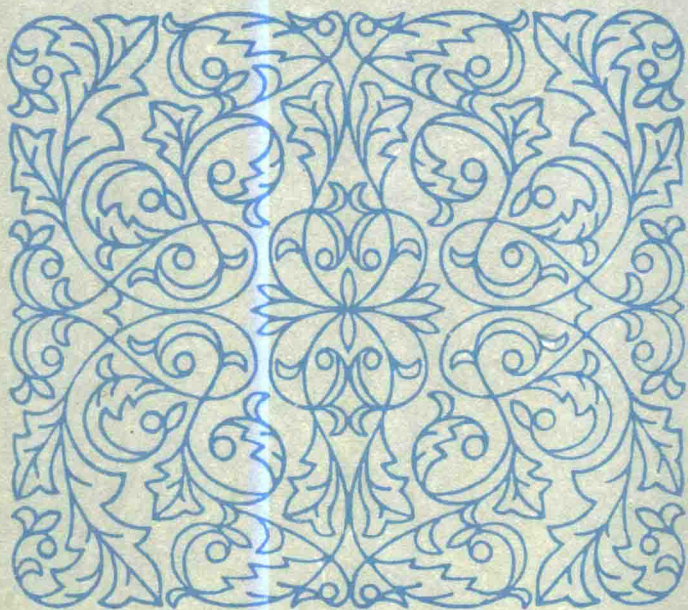


民國叢書

第三編

• 22 •



民國叢書

第三編

· 22 ·

政治·法律·軍事類

南洋華僑史

李長傅著

南洋華僑通史

溫雄飛著

中南半島華僑史綱要

姚枏著

馬來亞華僑史綱要

姚枏著

上海書店

姚
枏著

馬來亞華僑史綱要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國月初版

(87414 驗粉)

馬來亞華僑史綱要

檢版粉報紙 定價國幣陸角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本	專	專	專	專	專	專	專	專	專
特	權	權	權	權	權	權	權	權	權
刊	印	印	印	印	印	印	印	印	印
行	翻	翻	翻	翻	翻	翻	翻	翻	翻
者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著者

姚

編纂者

南洋研究

所

發行人

王

雲

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廠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館

本書據商務印書館1943年版影印

張序

西人分治南洋，莫不說圖開發，近百年來，蔚爲大觀，若爪哇，若馬來羣，若菲律賓，其最著者也，誰負此開發之責任耶，土人乎，否，西人乎，否，印度人乎，亦否，曷乃吾親愛之僑胞也。以馬來亞言，明初已有吾僑移居滿刺加，星槎勝覽明誌其事，可爲證已。十七世紀初（一六一三年），葡人伊里狄倫滿刺加城市圖，誌有中國村，漳州門，中國溪，中國山（三寶山）諸名，具見其地吾僑之盛，迨一六七八年滿刺加荷太守卜服之報告出，則吾僑人口始有詳細記載，其數合所蓄之男女童奴共計之，凡七一六人，所住瓦房之多，達八一座（見IRASATI第五卷一分冊四十面，一九二七年版），若荷人，若葡人，若土人，人雖多，均與塵壤及，蓋彼輩類以茅屋（棕葉）爲主，尙無力經營瓦屋也，則吾僑之雄於經濟，亦自昔而然焉。然馬來亞僑勢力之充沛，至英人統治時代始顯，厥後，荒田墾爲農園，礦山翻成陷湖，鋪設鐵道，修建公路，架電線，築大廈，幾無一不成於吾僑之手，無華僑，馬來亞斷無今日之繁榮，讀者共觀。緣是英吏莫不盛贊吾僑勞力，有以華人養牛，歐人撈乳者，有謂華人勤且儉者，有稱爲耐勞克苦之民族者，獨對吾僑文化，終無一辭，間有阿好之言，亦僅對洋化華人而已，如宋旺相因著新嘉坡華僑百年史（英文本）一書，英王遂封之曰「叟」，可爲明證。其實有識之人，對此溢美之詞，未必樂予受也。原華僑本身，不重文化，赤貧而成巨富者，固比比皆是，無

知而成碩學者，乃百不一見，故吾人於研究南洋學術之中，咸認華僑史爲特難，即由於材料之難得也。閩粵兩省縣志，余嘗偶見數種，以採訪未週，簡略殊甚，如最近出版之民國大埔縣志殖外篇，仍有斯憾，至近人所著有閩華僑史者，如梁啓超之中國殖民八大偉人傳，暨南大學出版之南洋華僑殖民偉人傳，溫雄飛之南洋華僑通史，商務出版之中華民族拓殖史，中國殖民史，南洋華僑史，華僑名人故事錄，以及英文本之華僑概觀等，類多考究未精，瑕瑜互見，至如檳城及吉隆坡出版之華僑名人傳與名人錄，劉煥然所編之英屬馬來亞概覽及荷屬東印度概覽，則以刊登資本家之照片小傳爲主，更不能謂爲華僑史也。宋旺相之新嘉坡華僑百年史，固詳且備焉，惜人名商號及任何專名，均用羅馬拼音，於是閩人讀之，不明粵人之誰何，客人讀之，不明瓊人之誰何，閩粵兩省以外之人讀之，益覺懵然，因此今人之參攷斯書者，偶一不慎，或張冠李戴，或易姓移名，斯其大弊也。設於撰述之時，附加固有漢名（按宋旺相不識中文），則此書在華僑史中，允稱善本，嘉惠後學，豈淺鮮哉。明清載籍，述及華僑事蹟者，亦有數種，讀瀛涯勝覽，始知施進卿之稱雄舊港，讀海錄，始知羅芳伯吳元盛之王藝羅，讀海島逸誌，始知陳豹卿之貴顯於三寶壠，許芳良之爲僑長於巴城，然欲求彼輩之詳細史事，仍不可能，甚矣華僑史撰述之難也。三年前，姚梓良許雲樵韓槐準與余，創中國南洋學會於星洲，頗有志於蒐集華僑史料，以備日後著述華僑誌或華僑通史之用，越時未久，日寇南侵，朋輩星散，余固已返渝，而梓良亦入蜀，聯床話舊，仍以華僑史爲念也，旋出示其大著馬來亞華僑史綱要，

余讀而愛之，雖僅綱要，但其徵引之博，立論之精，史料之翔實，行文之暢達，在華僑史中已無出其右者。余亟告梓良，歸南洋研究所刊行，以廣流傳，俾國內之研究南洋問題者，有所參考，誠庶事也。夫華僑功在海外，既無人不知，愛護祖國，亦舉世共曉，然國內之注意華僑史事者特鮮，誠大憾事。余甚望梓良之書行世而後，能引起當局興趣，俾日後有更完備之華僑史出版，則吾民族精神之發揚于海外者，將爲國人所共鑑，其關係之大，效益之宏，可與國史並駕齊驅矣。余故樂爲之序，以誌梓良與余相遇之巧及相交之契也。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八月二十九日張禮千序於南洋研究所

自序

客歲，余與張禮千許雲樵二先生旅居星洲，既創辦中國南洋學會，刊行南洋學報問世，復議修華僑史，共分四編，曰交通史，曰拓殖史，曰貨殖史，曰名人傳。惟茲事體大，所費浩繁，而蒐羅資料，頗需時日，僑賢雖作精神上之鼓勵，未與物質上之補助，致遲遲未能進行。十一月，國立中央研究院徵集蟻光炎紀念獎金論文，爰作斯稿，以開端倪。今春，倭寇侵略南洋，遑歸祖國，服務於南洋研究所，乃又攝自行篋，付諸梨棗，所以促國人之注意，冀有更詳之著述以繼其后耳。今蒙張禮千先生賜序，附此誌謝。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八月姚瑛識於陪都

目次

張序

自序

第一節	總論	一
第二節	中馬古代 通述概	四
第三節	歐人勢力時代之馬來亞華僑	一〇
第四節	會黨與猪仔	一四
第五節	領館僑團學校報館之施設	二一
第六節	華僑經濟之發展	二八
附表一	三十年來馬來亞華僑人口比較表	
附表二	十年來馬來亞中國移民數目比較表	
附表三	十年來馬來亞華僑大樹膠園開數及畝數比較表	
附表四	三十年來馬來亞華僑錫鑛與歐人錫鑛百分比表	

馬來亞華僑史綱要

第一節 總論

根據一九四〇年十二月海峽殖民地政府憲報所刊佈，馬來亞人口總數爲五，五〇四，〇九四人，其中華僑計二，三五八，三三五人，僅就星洲一地而論，華僑數目已達五九一，七〇四人之多。回溯一百二十年前，萊佛士爵士（Sir Stamford Raffles）初登星洲海岸之時，滿目荒蕪，人跡罕零，華僑棲息島上，以種植捕魚爲業者，數僅三十，時檳城馬六甲二州雖早已開闢，但據統計，檳城華僑凡七，八五八人，馬六甲方面則僅一千有零，三州華僑總數，未及萬人，曾幾何時，吾族繁殖一至於斯。今日馬來亞窮鄉僻野，無地無華僑寄跡其間，其經濟力量之偉大，乃爲舉世所公認，國父所云：華僑爲革命之母，是猶不過贊美華僑對於祖國關懷熱烈而已，實則馬來亞各地，微華僑不能有今日之繁榮，尤爲不可磨滅之事實。試略徵引外人之言辭，即可知彼等對於吾僑敬仰之忱，固不必自吾噓植也。

海峽殖民地前總督瑞天威爵士（Sir Frank Swettenham）不特爲一卓越之政治家，且爲研究馬來亞問題之權威，所述馬亞華僑開闢炎荒之功，最爲詳盡，其言云：「吾曾謂馬來諸邦之維持，專賴錫鑛之稅入……惟開始開採錫鑛者，首推華僑。彼等繼續努力之結果，使世界用

場之半額，皆由半島供給。賴彼等之才能與勞力，今日之馬來半島始得造成。馬來政府及其人民，對於此勤苦圖勞守法之華僑，非言語所可表達其謝意。當歐人未至半島時，華僑已在該地開鑛捕魚，經營各業。英人初治半島，着手經營道路及其他公共工程，皆成於華僑之手。至於開鑛事業純由華僑導其先路，投身蠻荒，冒萬死，清森林，開道路，每有犧牲其生命者。此外爲煤工，伐木工，木匠，泥水匠者尙多。英政府之修鐵道，築橋樑，皆由華工包辦。當時歐人不敢冒險投資，華僑則冒險爲之，又復經營商業，開半島之航路，招致華工，啓半島之富源。英政府收入十分之九，皆出自華僑之手。凡一事既成，宜知其成功之所在。讀此文應知華僑有造於馬來各國爲何如也。」

瑞天威爵士之言論，不過表示殖民地政府意見之一斑，其他英國之達官閥人，對於馬來亞吾僑譽美之辭，固指不勝計，若抉其較有意義者，略爲徵引，則有檳榔嶼開闢偉人賴德上校 (Captain Light) 之言曰：「華僑爲居民中之最珍貴者」；新加坡駐劄官克洛福氏 (Crawford) 之言曰：「華僑不特人數最多，且爲亞洲民族中最勤苦耐勞而有作爲者」；大著作家紐波爾氏 (Nesbitt) 之言曰：「華僑爲海峽殖民地最有用之階級，不僅在商業與農作方面爲然，即手工藝亦無一不精」；而歷史地理一書之著作者查利魯加斯爵士 (Sir Charles Lucas) 則曰：「歐殖民地之能發展，華僑功績之大，不可輕視」云云。

夫吾僑與其他種族，同爲人類，何以馬來亞得享今日之繁榮，吾獨有贊揚之價值，其間不

無理由，非僅因吾僑繁殖力強而經濟力大之故也。蓋歐人移殖來此，爲數究屬不多，其職業除爲政府官吏，商船職員，興辦種植經商及少數自由職業者外，其他工作實非彼等所能勝任。換言之，發展殖民地之領導工作，則彼等所樂爲，但俗語有云：「牡丹雖好，宜有綠葉襯托。」歐人縱有若何縝密之計劃，如無實施之人，亦屬徒勞無益。然而環顧島居民，孰爲實施其發展計劃之人歟？當地巫人，樂天無憂，不耐辛勞，除耕稼捕魚而外，幾無他業可圖，印度僑民，雖不能謂無埋頭苦幹之精神，願以知識較爲薄弱，其從業範圍亦僅限於殺於人之工作。其能負荷重任，爲殖民地謀福利者，歐人以外，實捨華僑莫屬矣。堅毅耐勞，不辭艱險，乃爲吾僑之特性，歐人所不敢冒險經營者，吾僑則敢經營之，土人所不能辛苦經營者，吾僑則能經營之。其結果，馬來半島事無巨細，俱由華僑承當，據華漢氏（W. H. Hall）之分析，吾僑職業，上至顯官巨賈，下至叫販車夫，不下百有餘種，誠所謂三百六十行，無行無華僑，而馬來亞今日繁榮之世界，實爲彼等辛苦締造而成者也。

際此時危世艱，吾輩居於斯土，得安其業，寧非先賢所賜，顧瞻前塵，益增後慮，若欲廣寬數百年來吾輩祖先可歌可泣之事蹟而表揚之，實有筆不勝書之感。本文所輯，不過提其綱領，開其端緒，甚望拋磚石以引珠玉，俾僑賢與共鳴之趣，從而有馬志亞華僑志之纂輯，總匯先賢豐功偉業之史實，藉以誌創業之不易，而爲後世之楷模，則區區私願得以償矣。

第 三 節 中馬古代交通概

中馬交通之發軔，爲時應甚古。據星洲萊佛士博物院（Raffles Museum）考古主任海蘭氏（Colling）語人，晚近考古家等在馬來半島柔佛境內之哥打丁宜（Kota Tinggi）附近發掘之結果，獲得甚多古物，尤以中國陶器之碎片爲甚，度其年代，上溯周漢，由是推斷，則二千餘年前，似已有中國船舶經此，由河道越過半島矣。吾友韓槐舉君對於中國陶器研究精湛，據其考證之結果，斷定馬來亞發現之中國古陶器斷片，以漢以前爲最，竟器則以唐宋以後爲多。是則與吾國史籍所載中馬交通始於秦漢而盛於唐宋之說適相符合矣。韓君研究陶器，頗多心得，擬筆成關於馬來亞中國古陶器研究之專書行世，吾人且引頸以俟，茲姑將吾國載籍所載，鈎稽中馬古代交通之史實於后。

按西洋學者之考證，認爲泰西人士之通航東洋，可遠溯至一世紀時，漢時適當吾國之漢代，則中國與南海之交通早已開始有年，而且見之於史書矣。漢書地理志粵地條後云：「自日南障塞徐聞合浦，船行可五月，有郡尤闕……至帝元始（一至五年）中，王莽輔政，假託風德，厚遣黃支王，命遣使獻生犀牛。自黃支船行可八月，到皮宗，船行可二月，到日南象林郡。黃支之南有已程不國，漢之譯使，自此還矣。」據日南漢書縣田豐八之考證，鄭元國應即爲通典卷一八八之都昆或都軍國，而位於馬來半島（一說位於蘇門答臘北岸）。度案應即爲大宋蔡種通

之香蕉島 (Puan Puan)。僑使往還，既載史籍，然則吾國人於紀元以前早已通航至馬來半島或其附近，當無疑義，倘當時國人航海術幼稚，時執政者或有威嚇而市珍寶外，一般商賈均視入海爲畏途也。

三國時，吳主孫權遣宣化從事朱應，中郎康泰通使南海諸國，所經有百數十國，乘書諸夷傳卽誌此也。日本學者駒井駿明曾在其所謂開闢之南方遣使一文中考訂其中十二國之方位，而以航蘭洲爲馬來半島北部之 *Landan*，暹羅中國爲柔佛地，得款洲爲新加坡附近之民丹島 (*Bintang*)，烏文國亦在馬來半島。雖其說未盡爲學者所採納，但朱應康泰等之曾來半島，當甚顯明，特其使命，亦不過如漢使等之欲揚聲威於異域，於殖民一層猶未達也。

迄乎晉唐，佛教傳遍全國，上至王侯，下至庶民，莫不虔敬稽首，皈依佛法，於是高僧輩出，其間志行卓越之士，於靜修束來教義之餘，尙欲窮其深蘊，乃有西行取經，瞻仰佛跡，探討秘奧之舉，其動機較諸同教徒之頂禮膜加聖地以爲畢生榮幸者，蓋又有不同之點。此等高僧，據載籍所誌，其由海道而至印度者，爲數不下數十，至其取道西域而往者，猶未計焉。諸僧中著述最豐者，當推晉之法顯，與唐之義淨。法顯平陽武陽人，以晉隆安三年 (三九九年) 偕伴發自長安，旅外十五年，於義熙十年 (四一四年) 由印度附海舶至獅子國 (今錫蘭島)，留二年，復乘舶返廣州，途遇風浪，飄泊至耶婆提 (今爪哇島)，停五月，始易舟歸，凡八十餘日，到山東之牢山灣登岸。所撰行傳有歷遊天竺記傳佛國記法顯傳等，中有已散闕者。義淨范

人，俗姓張，字文明，於咸亨二年（六七一年）啓行。遍歷諸聖迹，所經三十餘國，凡二十五年，於天后證聖元年（六九五）始歸國。淨除譯雜經論十卷外，並撰南海寄歸內法傳四卷，大唐西域求法高僧傳二卷，均著流世，頗足供鑽研中古代關係者之參攷。總之，僧侶往還，已使中國與南海間之海上交通，繁於往昔，然此猶未能謂爲海外殖民之大觀，且諸僧道經馬來半島者亦屬罕見，縱有之，亦不過在半島之北部，如狼牙修（一作郎迦戌），竭茶，咀咀洲諸國而已。蓋當時僧侶之目標大都集中於賓利佛逝（在蘇門答臘島），偶或飄泊至半島南部，非出本意，故鄢意僧侶對於中馬關係未能有偉大貢獻焉。

雖然，有唐一代，海上交通已臻繁盛，華商幕外洋珍奇，因集衆遠航，冒波濤之險，謀貨殖之利者，爲數必多，故不僅以僧侶之赴佛國爲限也。特此等商人，關於當時船舶構造之簡單，航海知識之缺乏，隨風借以行船，或數年一至，或一年數至，交易既畢，則又附船以還，馬來半島沿岸諸埠，必爲彼輩常臨之處。如新嘉坡地理志後附錄之賈航入四夷道路所誌：「又五行至海峽，蕃人謂之質。」此海峽蓋即新加坡附近之海峽，蓋「質」爲馬來語 *Selat* 之對音，意即海峽，而新加坡一稱石叻，亦 *Selat* 之對音也。原書又云：「南北百里，北岸則羅越國，」若假定海峽爲新加坡，則羅越應在馬來半島之南端。由是可知千餘年前，半島已爲商船航程所必經，顧商賈市易而還，定居聚荒者，必乏其人，故於殖民之意義，背離猶遠。迨唐代末葉，黃巢作亂，遍地萑苻，民不聊生，時海路已通，洋船來華者爲數不少，國人西顧西近附船以行

者必多，於是開海外移殖之端倪。曾有亞刺伯人 *Mandiri* 者於九四三年經航蘇門答臘，其遊記有云：「甚多華人耕植此島，而尤以室利佛逝（今 Palembang）爲多，蓋避其國中黃巢之亂而至者」。由是可知九世紀至十世紀時，卽唐代末葉以迄五代，華僑流寓蘇島者已多，而蘇島與馬來半島之間僅隔一衣帶水，吾僑之散處半島各地者，爲數當亦不少矣。迄今吾僑仍有自稱爲「唐人」，稱祖國曰「唐山」者，口說遺傳，足爲唐代移殖事業作一佐證。又據顏斯綜南洋羣測謂「新忌利坡（新加坡）有唐代墳墓，記梁朝年號，」益可證唐宋與五代之初已有國人移來半島矣。

宋代中南交通益稱便利，自閩粵海口，赴南海各地，若遇風便，月餘可達，以故番舶唐最，往還頻繁，而關於南海諸國之情形，除貢使往還具載史冊外，且已有私人撰述，其述南海最詳者，爲永嘉周去非之嶺外代答與福建路市舶提舉趙汝适之諸蕃志，兩書所誌海外諸國之民風物產交通等備極詳盡，足證當時商賈遠航者較前益多。馬來半島爲中國至印度大食航程必經之地，則商人慕其富庶流寓不歸者，當亦不能必其無也。迨胡元入寇，宋祚衰亡，忠義之士，不願降顏臣服，而亡走海外，從事復國運動者，正復不少，後以韃靼凶悍，海外諸國，不敢援宋以抗，於是遺民壯志不遂，以致流落蠻邦，其事散見於載籍者甚多，馬來半島地近當時大埠三佛齊（今巨港），遺民來寓者應亦不少，第未能有遺跡可資追尋，文獻可資鉤稽，是爲憾耳。據克洛福氏 *Croft* 所著星洲遺跡一文，謂當英人佔領星洲時，曾在升旗山建築砲臺，於泥土中掘得宋代古錢幣三枚，鑄有宋太祖英宗及神宗三朝年號，由此推測，北宋時代，應已有入